

#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

桂环函〔2018〕3124号

##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关于转发北海市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

各市环境保护局：

北海市环境保护局高度重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积极探索推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范化管理，2018年组织编制并印发了《北海市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指引（试行）》。这是我区第一份规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市级地方技术文件。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地方实际，积极借鉴创新，推动工作开展。

附件：北海市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指引（试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2018年12月28日

（信息是否公开：主动公开）

---

---

抄送：各市行政审批局。